

校
园

紫 贝 亮 丛 书

X
I
N
D
E
T
A
I
K
E
Y
I
Z
H
A
O
Z
H
U
N



我爱你
因为你一切都可爱，
我爱你
因为我们有共享的幸福。

寻找一颗 爱她的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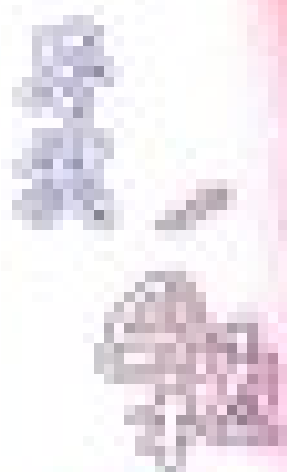


远方出版社

◆ ◆ ◆ ◆ ◆



THE
LITTLE
PRINCESS



愛她的心



愛她的心

寻找一颗 爱她的心

枫叶 / 主编

远方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校园紫贝壳丛书/枫叶主编. —呼和浩特:远方出版社,1999

ISBN 7-80595-584-0

I. 校… II. 枫… III. 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1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44767 号

寻求一颗爱她的心

校园紫贝壳丛书

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老缸房街 15 号)

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市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1 32 印张:64 字数:920 千

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10000 册

责任编辑:赵志忠 封面设计:陈 伟

ISBN 7-80595-584-0/I.243

定价:108.80 元(全书 8 册,单册 13.60 元)



只是一个片断。然而温暖，或者感伤
那些在年轻岁月中苦苦纠缠的结
其实，只是生命的伤。

像血，像爱，一样的痛，和深
缓缓地流过光阴的两岸

千帆过尽

从前，是故事

从此，是心情

目 录

灰色小雨点	(3)
找寻朦胧中的悟语	(20)
用生命编织的爱花	(38)
不轻弹的男儿泪	(68)
春天里的周末	(86)
春梦时分	(126)
我初夜的玫瑰红	(144)

往日的温情不再	(159)
学生时代留下的苦果	(178)
明天是美好的恋曲	(205)

寻求一颗爱她的心

灰色的小雨点

早晨早跑，晚饭后出门散步，是雅琴读中学后便养成的习惯。

她家里住在城郊的边缘，每天早晨，她六点半起床，往城中心一路长跑，当街上汽车喧哗，行人匆匆的时候，她便已回家。而前年进了大学后，因为早晨自习，更因为其他一些原因，她放弃了早跑，余下的，只是每天晚饭后出门去散步。

一年来，她每天吃完晚饭，便独自一人穿过校园，从学校小后门来到滨江路，呆上半小时左右，然后再回教室进行晚自习。

滨江路是一条整修不久的水泥马路，那里车少，人却多。

滨江路长约半公里，那里有花坛，两旁栽着许多樱花、古柏、白玉兰之类的珍贵树木，树下葳蕤的碧草，路中丁字路口的花坛里，更是四季常青。

江边是一眼望不到头的水磨石栏杆，每隔十几米，便是一个仿古的凉亭或是一张线条流畅的蘑菇伞，亭中伞下是一

寻求一颗爱她的心

张张固定的水泥凳子，早上和大白天，这里是退了休的老爷爷老太太的天下，晚上，则名当言顺地成了恋人与情人的世界了。

吃完晚饭，要是黄昏时候，也正是路上行人稀少，恋人与情人尚未来得及出巢的时候。

静谧而单调，雅琴倚着磨石栏杆，看江中晚归的的渔舟，目送着西边的太阳冉冉地很远很远的一片高楼大厦中。

仲秋时候，黄昏的空气有些压抑和浑浊。

雅琴穿着乳白色的绒线衣，一条苹果王的牛仔裤，交叉着双脚，匍伏在栏杆上。

一艘艘轮船从她的眼下驶过，带着沉重的喘息和沙哑的吼叫，哗哗地搅动着江水，把一层层涟漪的波浪，无奈地推向岸边。

她突然想起不久前才学过的一首陶潜的诗来：“结庐在人境，而无车马喧。问君何能尔，心远地自偏。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。山气日夕佳，飞鸟相与还。此中有真意，欲辨已忘言。”

这是诗人安贫乐道而获得的一种自由而恬静的诗篇，雅琴很喜欢这种情景理融合巧妙地境界艺术，尤其是现在，身处在闹中取静的江滨环境中，她发现自己的心境与诗人的悠然自得很有些相通之处。

夕阳西下，天边的火烧云绚烂而艳丽。

远远地出现了三三两两的恋人和今朝有酒今朝醉的情人。

“By——By!”雅琴在手插进牛仔裤口袋，迈着轻捷的

步子走了。

她把这块美丽的地方转交给了更需要它的他们。

校园里一反白日的喧闹，显得格外地静谧。

吴雅琴这才突然想起今天是礼拜五——周末。周末学校是不用晚自习的。

于是，她径自朝自己的宿舍走去。

雅琴掏出钥匙，插进门锁。

周末，宿舍同房们是不会傻呆在房间里的，她们丰富多彩的玩法层出不穷。

“嚓！”地一声，门打开了。

屋里的床铺上慌慌张张地爬起一对男女。

屋里的人和刚进屋的人都尴尬地呆住了。

这间 12 平方米的宿舍，是同班十位同学合居的，五个床位，高低铺。

留在房间的同学，正是她的下铺。

这位叫艾琳的同学人长得极标致，身材也十分苗条，美中不足的是，大概她从爷爷那里继承了哮喘之类的遗传，呼吸道不畅通，深夜常发出那同她窈窕淑女极不相称的粗重呼噜声，为此同室同学给她起了个令她十分愤怒的外号——“石敢当”！

也许就是这个毛病，导致她找的男朋友竟是个尖嘴猴腮，让人一眼看去便生恶感的玲珑人，这家伙是政治系的（他居然选择政治系），在学校里，大家常看他穿着一件脏兮兮的衬衣一副旧上海小瘪三的模样。

热恋中的男女，倚在床前“Kiss”，对外界的声音是不那么敏感的。

雅琴开锁推门的声音并不那么温柔，然而他们的表现却让雅琴一览无余。

艾琳发现了从外而入的雅琴，慌忙推开已入境界的“尖嘴猴腮”，两人这才慌慌张张地爬起来。

好在这种场面，雅琴不是第一次碰到了。

“雅琴，有人给你送来一封鸡毛信。”

艾琳欲想打破室内的沉闷和尴尬，带着几分讨好的口吻说：“是个眼镜，他说他姓沈。”

雅琴走到屋中桌前，说：“谢谢你！”

“尖嘴猴腮”，漫不经心地吹着口哨，掩饰着内心的虚弱。

艾琳找出一个折叠成飞燕状的纸笺送过来。

雅琴无意中发现艾琳的衬衣都没来得及扣好，而衬衣内又没戴乳罩，因此裸露出一块细腻白皙的凹凸胸肤。

雅琴不由得皱起了眉头，但她立即意识到自己没有道理鄙夷人家，于是急忙拆开纸笺，就着昏黄的灯光看起来——

“吴雅琴同学：

今天是周末，我想请你去

金海歌厅轻松一晚，七点整，我们歌厅门口见。

沈 即日”

吴雅琴一看表，六点半还差5分。

无疑，如果吴雅琴不在，这对宝贝一直要亲热到十点了。

也难怪，如今的大学教材十分滞后，可街头上的书报文章却是挺超前的。尤其是那些花里胡哨的杂志，上面什么都有，它们比导致早熟的药物还厉害得多。

因此，对于房中这类偷尝禁果的现象，吴雅琴也是见多不怪了，可她们毕竟是花季少女，这种几千年来极为隐秘的行为毕竟使人非常难堪。

于是，吴雅琴并没有想好去处就匆匆地离开了房间。

歌舞厅是不能去的，虽然离约定时间还有近半点钟。

雅琴知道，纸条是沈倍义送来的。

沈倍义是外语系的学生，而且是系里的团支书，这个人外表看来浓眉大眼，很讨一些女孩子喜欢，他与雅琴是同市的老乡，在一次阶梯教室上大课认识后，两人颇有些共同语言。

凭着一个当年女孩的第六感觉，雅琴知道沈倍义对自己有交朋友的意思，但雅琴是绝没有这个意思的，她虽然明白近乎清教徒一样，除了学习，其它一概不闻不问，对一切都淡漠都超脱的大学生形象已经过时，但她知道，自己只要应约去“五彩缤纷”一夜，第二天同学们就会全知道了。

舆论会造成一个既成事实，而人有时会“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”的。

雅琴把便笺撕成小碎片，心想：“如此无所适从，何不去看看龙龙？”

龙龙是雅琴父亲的好友廖伯伯的外甥，一岁多了。

雅琴和龙龙的妈妈素芳是自小就很要好的姐妹，他们家就住在离学校约十里地的“颐情新村”里。

雅琴推开素芳家的门，一股菜香味扑鼻而来。

素芳开了门，几声简单的寒暄，便客气地把雅琴让进沙发，自己则急急地赶进厨房忙乎去了。

素芳的丈夫姜维正陪着客人在客厅里喝酒。

姜维是政府城调队的公务员，神通大，交游广，雅琴常碰到有人在他们家做客。

两礼拜不见，龙龙一点长进也没有，依然不知道喊“阿姨”，只是含糊地傻叫“嬷嬷”。

大概这傻小子除了“妈妈”，还什么都不会说。

“龙龙，给阿姨磕头。”

素芳做完了菜，来到客厅，也不知是为了凑趣，还是为了炫耀儿子新学的招术，遥控着那傻小子表起演来。

傻小子龙龙迈着蹒跚的步子，来到雅琴跟前，双腿一屈，“扑通”一声坠在瓷砖地面上，那颗大头直往光洁的地面上顶。

雅琴红着脸赶忙笑着抱起龙龙，说：“别听你妈的，龙龙不给人磕头。”

龙龙不答应，依然兴犹未尽地直往地下钻。

姜维和素芳笑了一场，赶忙说：“龙龙，别给阿姨捣蛋，到你房里去。”

素芳于是抱起龙龙，走进里屋去了。

雅琴也顺势跟着大姐走进了卧房。

雅琴的父亲与素芳的父亲为当年曾是一对比亲兄弟还要好的师兄弟，各自成家以后，彼此来往密切，后来素芳的父亲调进了省城，仍以每年两次以上的来往走动，自然，雅琴

对廖伯伯的家庭是十分熟悉，比自己亲伯伯家还亲切的了。

雅琴十分清楚，五年前，聪明又漂亮的素芳姐姐完全可以考上大学的，可由于正与新华书店的小司机姜维恋得火热，两次高考都落榜了。

素芳铁了心要嫁给姜维。

其实，无论相貌还是家庭条件，素芳完全可以找个比姜维好的，也不知是天生缘份还是情迷心窍，连抢带骗，嫁妆不要一分，跟着姜维结了婚。

姜维也算混得不错，结婚不久，就由一个小司机转了干，入了党，还由企业调入政府机关，好歹也捞了一张大专文凭，过几年，想必混个科长问题不大。

瞧他们如今住的这三室一厅，这可在同龄人中是少有的，姜维最大的特点就是人缘关系不错，家里没有客人的时候，他的电话不断。

进了屋后，雅琴帮着龙龙玩一辆特大的铲土车，素芳面带蔼色，轻轻地说：“外面吃饭那人是个作家，是文联《玉兰花》杂志的编辑，你是学中文的，不妨在外面坐坐，让姜维介绍介绍，兴许今后也投投稿，当个女作家嘛。”

“姐，你就别拿我开心了，当作家，我是那块料吗？”

雅琴口里虽是这么说，可心里对于写文章当作家的人，却是羡慕得了不得。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，不想发表文章，出人头地，她干吗还选择学中文呢？更何况，雅琴在中学读书时，就在市报上发表过几篇豆腐块文章，她何尝没有做过作家梦？

“雅琴，今天到我这来，没什么事吧？”素芳在雅琴面前

自然用不着拐弯抹角。

“没事，无聊，就上你这来了。”雅琴说。

“无聊？大学生一个还无聊？”

“不是我无聊、我现在是无可归了……”

雅琴于是把宿舍的事告诉了素芳，随即看了一下表说：“十点钟我才能回去。”

“他们如此没有顾忌，干脆租间房子另住得了。”素芳忿忿地说。

“谈何容易，学校的宿舍很紧张，统统都是十人一间房，单独要间房，岂不是异想天开。”

“哎，叫姜维给你想想办法，或者到校外租间房住。”素芳说。

雅琴笑了笑，说：“姜维是省长还差不多，到校外租房，我可付不起那房费。”

素芳恍然地点点头，是啊，学生可不象单位里的青年，那可是半军事化的地方。

“走吧，到客厅去坐坐吧。”素芳说：“外面那人姓郑，你们兴许可以谈些什么的。”

说罢，她立刻抱起龙龙走出房去。

雅琴也只好跟着走出屋去。

客厅里烟雾缭绕，灯光都好像黯了。

桌子上杯盘狼藉，空气中飘荡着一股浓浓的油腻味和呛人的烟味。

雅琴重新在坐过的沙发上坐了下来。

对面坐着的，是一个三十来岁的男人。